

证券代码：000680

证券简称：山推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30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上午在公司总部大楼203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两种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公司董事张秀文、刘燕、陈敏、孙学科、吴汝江、唐国庆、颜开荣出席了会议，董事王飞、独立董事苏子孟分别委托董事张秀文、独立董事刘燕代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张秀文董事长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通知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；（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〉的议案》；（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6-033的“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”）

该项议案关联董事吴汝江、唐国庆回避表决；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